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2

#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姚和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薇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薇薇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利股份	股票代码	30021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松霞	徐红	
电话	0551-65896888	0551-65896888	
传真	0551-65896562	0551-65896562	
电子信箱	anlimail@163.com	xuhong003@sina.com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73,004,941.18	646,305,069.30	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3,479,965.23	26,086,980.64	2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587,981.38	24,414,752.28	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57,477.69	-44,745,732.98	132.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680	-0.2062	132.98%

股)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543	0.1206	27.9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543	0.1206	27.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	2.7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	2.58%	-0.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1,858,289,433.48	1,808,632,200.72	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982,093,400.81	967,549,080.95	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5260	4.3724	3.51%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13.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98,659.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73,58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4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41.47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595,344.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48,299.18	
合计	8,891,983.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24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8%	48,117,600	47,520,000	质押	7,588,000
劲达企业有限公司 (REAL TACT ENTERPRISE)	境外法人	13.06%	28,348,000	0		

LIMITED)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7%	27,280,000	0		
香港敏丰贸易有限公司(S.&F. TRADING CO. (H.K.)LIMITED)	境外法人	11.67%	25,316,000	0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09%	4,534,3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7%	3,400,2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1.05%	2,275,834	0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1,389,943	0		
长安基金—光大银行—长安盈聚1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2%	1,346,225	0		
卜晓东	境内自然人	0.52%	1,122,55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前四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况，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及其他符合认购条件的公司员工，与控股股东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6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形势低迷，国际宏观环境复杂多变，国内经济L型增长趋势逐步显现，行业及市场需求面临较大压力和挑战。公司结合当前形势，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要求，加强管理提升，以外拓市场为重点，不断加大产品开发和开拓力度，加强成本管控，完善内控制度，健全企业管理体系，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生产经营继续保持持续健康、积极向好的发展态势。公司再次被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评为2015年度“中国轻工业塑料行业（人造革合成革）十强企业”且排名第一，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双双被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评为“全国优秀外商投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300.4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13%；实现营业利润3037.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6%，实现利润总额3953.3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48.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34%。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因素有：1、报告期内，确认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为919.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25.93万元，增加374.31%；2、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折旧4848.1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44.76万元，增加24.20%；3、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保持健康、稳步发展态势，产销量及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因加大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开拓国内外品牌客户，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80.02万元，上升4.5%。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和效益为重点工作，积极整合市场渠道和资源，优化营销组织结构，加大营销队伍建设，提升营销力量，提高客户服务能力和水平，扩大和国内外知名品牌的合作力度，加强新兴市场和潜在客户的开发拓展工作，实现了产品销售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荣获“特步2015年度最佳质量奖”等称号，品牌美誉度和知名度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技术创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专利申请47项，新增授权专利证书27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19项。公司主持制定的《运动鞋用聚氨酯合成革安全要求》和参与制定的《人造革合成革用水性聚氨酯表面处理剂》、《人造革用水性聚氨酯粘接浆料》、《水性聚氨酯超细纤维合成革》等国家行业标准发布实施。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园建设项目进展顺利。超募“年产2200万米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建设项目”除已投入使用的2条干法2条湿法生产线外，新增1条干法生产线投入运行，其余2条湿法1条干法生产线已完成设备安装，尚处调试阶段；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综合升级项目已完成土地规划，通过环境影响评价预审，获得合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综合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目前正在办理土地相关手续；金寨路老厂区土地开发工作正积极与政府等相关方协调推进之中。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增强后备人才储备，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完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不断提升企业员工队伍素质和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员工培训，加大人才队伍建设，新增专业技术人员50人，充实到营销、技术、管理等岗位；与中高层管理人员签订《目标绩效考核责任书》，明确职责目标，强化考核。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管理，推进企业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在不断升级和优化OA、HR、ERP、WMS、条形码等信息化系统基础上，积极推进C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的开发与应用，基本建成新型企业综合资源优化系统平台，初步实现企业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运行和管理。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国家工信部组织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并获颁证书，被国家工信部确定为“全国工业产品生态（绿色）设计试点企业”，被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2015年度合肥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安全生产工作。在公司设立微型消防站，创建全国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示范企业；充分利用生产间隙和设备保养期间开展全员安全培训，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在生产车间创新开展危险源辨识及风险评价工作；积极组织开展设备硬件设施隐患“拉网式”排查及员工安全行为观察活动；推进应急预案优化工作，创建安徽省应急管理示范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增加环保投入，邀请专业环保机构和专家对公司环保设施和工艺进行升级改造，优化和提升公司环保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锅炉房“脱硫除尘升级改造工程”；对污水处理站一期设备进行升级；完成了公司废水、废气、噪声年度检测和后处理有机废气处理系统验收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做好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募集资金规范使用等工作，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 （2）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生态功能性合成革	589,686,010.65	440,335,976.72	25.33%	4.86%	3.06%	1.31%
普通合成革	38,457,128.43	30,630,748.66	20.35%	-30.22%	-34.92%	5.75%
聚氨酯聚酯	538,973.89	432,013.00	19.85%	--	--	--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